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胡丹锋先生关于股权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份质押具体情况

胡丹锋先生于 2019 年 8 月 2 日将其持有的公司 17,966,000 股非限售流通股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初始交易日为 2019 年 8 月 2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20 年 8 月 3 日，上述质押已办理完成相关手续。

胡丹锋先生持有公司股份 85,96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296%。胡丹锋先生此次股份质押后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85,966,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96%。

截至本公告日，胡丹锋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85,966,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96%，通过其实际控制的杭州昇铁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10,00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128%，合计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20.424%。本次质押后，胡丹锋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杭州昇铁投资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 85,966,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 89.580%，占公司总股本的 18.296%。

二、股东质押情况的其他披露事项

1、股份质押的目的

胡丹锋先生本次股权质押的目的为投资所需。

2、资金偿还能力

胡丹锋先生资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

3、可能引发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在质押期内，如后续出现平仓或被强制平仓的风险，胡丹锋先生将会采取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风险，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铁建筑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3日